



保险学

BAOXIANXUE
LILUN YU SHIWU

理论与实务

钱建娣 编著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保 险 学 理 论 与 实 务

钱建娣 编著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 钱建娣 200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学理论与实务 / 钱建娣编著 .—大连 :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2003.7
ISBN 7-5632-1666-9

I . 保… II . 钱… III . 保险学 IV . F8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36224 号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出版

地址:大连市凌水桥 邮编:116026 电话:4728394 传真:4727996

<http://www.dmupress.com> E-mail: cbs@dmupress.com

大连理工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185 mm×260 mm 印张:16.5

字数:412 千字 印数:1~2000 册

2003 年 6 月第 1 版 200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黎 为 版式设计:晓 艺

封面设计:王 艳 责任校对:书 严

定价:26.00 元

前 言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保险业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发展,在保费收入、推出新产品、探索新的保险公司经营机制、建立法律法规体系等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一个以中外保险公司为主体、保险中介机构为纽带的平等竞争的保险市场正在形成。随着我国加入 WTO 和保险业的发展,1995 年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以下简称《保险法》)中的某些内容,已经不能适应客观形势的需要及保险业内部结构和外部环境的变化,甚至某些方面已经制约了保险业的进一步发展。在这种情况下,对《保险法》的修改势在必行,经过近两年的酝酿和讨论,修改后的《保险法》在 2002 年 10 月 28 日获得全国人大通过,并于 200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修改后的《保险法》,在规范保险业经营活动、防范经营风险、加强保险监管、保护消费者利益等方面作出了新的规定,这对于促进保险业的健康发展将产生重大影响。

为了适应保险业快速发展对人才培养的需要,为了更好地掌握《保险法》的内容,特编写了《保险学理论与实务》一书。

本书是我根据长期从事保险学教学的实践并充分吸收国内外出版的保险学教材及相关的科研成果编写而成的。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力求做到以下几点:

第一,体系创新。近几年保险学理论和实践都有很大发展,作为一本基本理论课程的教材,首要的就是对本课程有一个合理的框架,尽可能突破长期以来在国内占主导地位的传统模式,同国际相关的教材更加接近。

第二,内容更新。本书将修改后的《保险法》的内容贯穿于书中,同时吸收了同类著作的有关观点和资料,取各家之长,反映了国内外最新成果,进一步拓宽了本学科的研究视野。

第三,理论与实际紧密结合。紧密联系中国保险业发展的现实情况,注重培养读者通过学习理论来分析实际现象的观察和思考能力。

本书适用于大专院校经济类、管理类、金融类专业师生和广大金融、保险业工作者学习参考。

本书在撰写、出版过程中得到了上海海运学院余思勤教授的帮助和指导,在此深表谢意。由于本人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疏漏和不足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钱建娣

2003 年 3 月

目 录

第1章 风险与保险	(1)
1.1 风险概述	(1)
1.1.1 风险的构成要素	(1)
1.1.2 风险的特征	(2)
1.1.3 风险的分类	(2)
1.2 风险管理	(4)
1.2.1 风险识别	(4)
1.2.2 风险衡量	(4)
1.2.3 风险处理	(5)
1.2.4 风险管理评价	(7)
1.3 风险与保险的关系	(7)
1.3.1 风险是保险产生和存在的前提	(7)
1.3.2 风险的发展是保险发展的客观依据	(7)
1.3.3 保险是风险处理的传统有效的措施	(7)
1.3.4 保险经营效益要受风险管理技术的制约	(8)
1.4 可保风险	(8)
1.4.1 可保风险的概念	(8)
1.4.2 可保风险的条件	(8)
复习思考题	(9)
第2章 保险产生和发展的经济基础	(10)
2.1 古代保险思想和保险雏形	(10)
2.2 海上保险的起源和发展	(10)
2.3 其他保险的发展	(13)
2.3.1 火灾保险	(13)
2.3.2 人身保险	(14)
2.3.3 再保险	(15)
2.3.4 责任保险和保证保险	(16)
2.4 中国保险的产生和发展	(16)
2.4.1 中国古代的仓储制度与保险萌芽	(16)
2.4.2 民族保险业的形成与发展	(18)
2.4.3 建国初期到改革开放前的中国保险业	(19)
2.4.4 改革开放后的中国保险业	(20)
复习思考题	(21)
第3章 保险的职能和作用	(22)
3.1 保险的概念和要素	(22)
3.1.1 保险的概念	(22)
3.1.2 保险的要素	(22)
3.2 有关保险的学说	(23)
3.2.1 损失说	(23)
3.2.2 非损失说	(24)

3.3 保险的性质.....	(25)
3.3.1 从经济的角度看.....	(25)
3.3.2 从法律的角度看.....	(26)
3.3.3 从社会功能的角度看.....	(26)
3.4 保险的职能和作用.....	(26)
3.4.1 保险的职能.....	(26)
3.4.2 保险的作用.....	(29)
3.5 保险的分类.....	(31)
3.5.1 保险分类及其差异.....	(31)
3.5.2 保险分类常用的几种标准.....	(31)
复习思考题	(36)
第4章 保险的基本原则	(37)
4.1 最大诚信原则.....	(37)
4.1.1 最大诚信原则的重要性.....	(37)
4.1.2 最大诚信原则的内容.....	(37)
4.2 保险利益原则.....	(40)
4.2.1 保险利益的构成条件.....	(40)
4.2.2 保险利益原则的意义及运用.....	(41)
4.3 近因原则.....	(43)
4.3.1 近因原则的概念.....	(43)
4.3.2 近因原则的分析和运用.....	(43)
4.4 损失补偿原则.....	(44)
4.4.1 损失补偿原则的内容.....	(44)
4.4.2 损失补偿原则的实现方式.....	(45)
4.4.3 损失补偿原则的例外.....	(46)
4.5 分摊原则.....	(46)
4.5.1 分摊原则的适用范围.....	(46)
4.5.2 分摊方式.....	(47)
4.6 代位求偿原则.....	(48)
4.6.1 代位求偿原则的作用.....	(48)
4.6.2 代位求偿原则的实施条件.....	(49)
复习思考题	(49)
第5章 保险合同的要素	(50)
5.1 保险合同的特征.....	(50)
5.1.1 保险合同的基本要件.....	(50)
5.1.2 保险合同的特征.....	(51)
5.2 保险合同的主体与客体.....	(52)
5.2.1 保险合同的主体.....	(52)
5.2.2 保险合同的客体.....	(55)
5.3 保险合同的内容和形式.....	(55)
5.3.1 保险合同的内容.....	(55)
5.3.2 保险合同条款的类型.....	(58)
5.3.3 保险合同的形式.....	(59)
复习思考题	(61)

第6章 保险合同的订立与履行	(62)
6.1 保险合同的订立	(62)
6.1.1 订立保险合同的基本原则	(62)
6.1.2 订立保险合同的程序	(62)
6.1.3 保险合同的生效	(63)
6.2 保险合同的履行	(65)
6.2.1 投保人的义务	(65)
6.2.2 保险人的义务	(66)
6.3 保险合同的变更	(67)
6.3.1 保险合同主体的变更	(67)
6.3.2 保险合同内容的变更	(67)
6.3.3 保险合同变更的程序及形式	(68)
6.4 保险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68)
6.4.1 保险合同的解除	(68)
6.4.2 保险合同的终止	(69)
6.5 保险合同的解释和争议处理	(70)
6.5.1 保险合同的解释原则	(70)
6.5.2 保险合同争议的处理	(71)
复习思考题	(72)
第7章 保险市场与保险经营	(73)
7.1 保险市场的构成	(73)
7.1.1 保险供给者	(73)
7.1.2 保险中介人	(79)
7.1.3 保险需求者	(84)
7.2 保险市场的机制和模式	(85)
7.2.1 保险市场机制的作用	(85)
7.2.2 保险市场的模式	(85)
7.3 保险的需求与供给	(86)
7.3.1 保险的需求	(86)
7.3.2 保险的供给	(88)
7.4 保险经营	(89)
7.4.1 保险展业	(89)
7.4.2 保险承保	(91)
7.4.3 防灾防损	(91)
7.4.4 保险理赔	(92)
复习思考题	(94)
第8章 财产保险原理	(95)
8.1 财产保险的分类	(95)
8.1.1 财产保险的概念	(95)
8.1.2 财产保险的分类	(95)
8.1.3 财产保险的保险利益	(96)
8.2 财产保险的特点和方式	(96)
8.2.1 财产保险的特点	(96)
8.2.2 财产保险的方式	(98)

8.3 财产保险费率的厘定	(99)
8.3.1 保险费率的构成	(99)
8.3.2 厘定保险费率的原则	(101)
8.3.3 厘定保险费率的方法	(101)
复习思考题	(103)
第9章 财产保险实务	(104)
9.1 海上保险	(104)
9.1.1 海上保险概述	(104)
9.1.2 远洋船舶保险	(108)
9.1.3 海上运输货物保险	(110)
9.2 火灾保险	(112)
9.2.1 火灾保险概述	(112)
9.2.2 企业财产保险	(113)
9.2.3 家庭财产保险	(116)
9.3 运输保险	(117)
9.3.1 内陆运输货物保险	(118)
9.3.2 国内运输工具保险	(119)
9.4 工程保险	(125)
9.4.1 工程保险及其特点	(125)
9.4.2 建筑工程一切险	(125)
9.4.3 安装工程一切险	(128)
9.4.4 科技工程保险	(129)
9.5 责任保险	(131)
9.5.1 责任保险概述	(131)
9.5.2 公众责任保险	(133)
9.5.3 产品责任保险	(134)
9.5.4 雇主责任保险	(135)
9.5.5 职业责任保险	(137)
9.6 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	(138)
9.6.1 信用保险	(138)
9.6.2 保证保险	(140)
复习思考题	(142)
第10章 人身保险合同	(143)
10.1 人身保险合同的特点	(143)
10.1.1 人身风险	(143)
10.1.2 人身保险合同的特点	(143)
10.1.3 人身保险合同的保险利益	(145)
10.2 人身保险合同的种类	(146)
10.2.1 按保障范围分类	(146)
10.2.2 按实施方式分类	(146)
10.2.3 按投保方式分类	(147)
10.2.4 按能否分红分类	(147)
10.3 人身保险合同的特定条款	(147)
10.3.1 不可争条款	(147)

10.3.2	年龄误告条款	(148)
10.3.3	宽限期条款	(148)
10.3.4	中止、复效条款	(148)
10.3.5	自杀条款	(149)
10.3.6	不丧失现金价值条款	(149)
10.3.7	保单贷款条款	(150)
10.3.8	红利任选条款	(150)
10.4	人身保险合同的履行	(150)
10.4.1	投保方的权利与义务	(150)
10.4.2	保险人的权利与义务	(151)
	复习思考题	(152)
第 11 章	人身保险实务	(153)
11.1	人寿保险	(153)
11.1.1	传统型人寿保险	(153)
11.1.2	创新型人寿保险	(157)
11.1.3	人寿保险费率的计算	(159)
11.2	健康保险	(164)
11.2.1	健康保险的特点	(164)
11.2.2	健康保险的种类	(165)
11.3	意外伤害保险	(167)
11.3.1	意外和意外伤害	(167)
11.3.2	意外伤害保险的特点	(168)
11.3.3	意外伤害保险的种类	(169)
	复习思考题	(170)
第 12 章	再保险	(171)
12.1	保险人面临的风险和再保险的作用	(171)
12.1.1	保险人面临的风险	(171)
12.1.2	再保险的性质	(172)
12.1.3	再保险的作用	(173)
12.2	再保险的业务方式	(175)
12.2.1	自留额及其意义	(175)
12.2.2	比例再保险	(176)
12.2.3	非比例再保险	(180)
12.3	再保险合同	(183)
12.3.1	临时再保险合同	(183)
12.3.2	固定再保险合同	(184)
12.3.3	预约再保险合同	(185)
12.4	再保险的组织形式	(185)
12.4.1	兼营再保险的普通保险公司	(185)
12.4.2	专业再保险公司	(186)
12.4.3	再保险集团	(186)
	复习思考题	(186)
第 13 章	保险基金与保险投资	(187)
13.1	保险基金	(187)

13.1.1 保险基金的构成	(187)
13.1.2 保险基金的形式	(187)
13.1.3 保险基金的特征	(192)
13.2 保险投资的客观依据和经济意义	(193)
13.2.1 保险投资的客观依据	(193)
13.2.2 保险投资的经济意义	(193)
13.3 保险投资原则和资产组合	(194)
13.3.1 保险投资原则	(194)
13.3.2 保险投资的种类和组合	(195)
13.4 保险投资的风险防范	(198)
13.4.1 投资风险的种类	(198)
13.4.2 投资风险的防范机制	(199)
13.4.3 我国的保险投资	(200)
复习思考题	(201)
第14章 保险业的监督管理	(202)
14.1 保险业监督管理概述	(202)
14.1.1 对保险业监督管理的必要性	(202)
14.1.2 对保险业进行监督管理的目标	(203)
14.1.3 对保险业实施监督管理的方式	(204)
14.2 保险业监督管理的主要内容	(204)
14.2.1 对保险机构的监督管理	(204)
14.2.2 对承保的监督管理	(206)
14.2.3 对理赔的监督管理	(207)
14.2.4 对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的监督管理	(208)
14.2.5 对保险公司破产的监督管理	(210)
14.2.6 对保险中介的监督管理	(211)
复习思考题	(212)
附录一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决定	(213)
附录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217)
附录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摘要	(233)
附录四 保险公司管理规定	(239)
参考文献	(253)

第1章 风险与保险

常言说: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在现实生活中,不管是不测风云,还是旦夕祸福,都是与客观存在的风险密切相关的。没有风险,就不存在风险管理,也就不需要什么保险了。保险是最为典型的一种风险管理制度,学习保险,首先要弄清楚什么是风险、风险的主要特征及主要的风险类型,在此基础上,研究对付风险的办法。

1.1 风险概述

1.1.1 风险的构成要素

风险是指在特定的客观情况下,在特定的期间内,某种损失发生的可能性。风险的构成要素包括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风险损失。

(1) 风险因素

风险因素是指引起或促使风险事故发生、损失增加或扩大的原因或条件。风险因素可以分为三种:

① 自然风险因素

自然风险因素是指社会和自然界客观存在的、可能导致社会财富毁损和危及人的生命安全的原因或条件,如恶劣的气候、地壳的异常变化、疾病传染等。

② 道德风险因素

道德风险因素是指人们的故意行为导致社会财富的毁损和人身伤亡的原因或条件。在通常情况下,欺诈、纵火、盗窃、抢劫等都是导致损失发生或损失增加的道德风险因素。

③ 心理风险因素

心理风险因素是指人们主观上的疏忽或过失等行为导致风险事故的发生及损失扩大的原因或条件。

道德风险因素和心理风险因素所造成的后果同样严重,两者的区别是:道德风险因素是由于某些人的故意行为所致,具有明显的欺诈意图;而心理风险因素是由于人们的疏忽大意或不负责任所致。

(2) 风险事故

风险事故又称风险事件,指造成生命、财产损害的偶发事件。例如火灾导致房屋全部烧毁、干旱导致粮食颗粒无收、心脏病发作导致病人死亡等。没有风险事故就不可能有损失的发生。

(3) 风险损失

风险损失是指偶然发生的、非预期的、非计划的经济价值的减少或灭失。主要包括:

① 直接损失

直接损失是指在发生风险事故时立刻或首先导致的损失。例如大火烧毁了一幢房子,房子的损失是直接损失。

②间接损失

间接损失是指风险事故发生后受其影响而发生的损失或因此而额外支出的费用。例如,某人因遭受车祸致使其在一定时期内不能正常工作,收入减少;某工厂遭受台风袭击致使停产从而使工厂收入减少。在很多情况下,间接损失可能大于直接损失。

当然,必须先有直接损失,才会发生间接损失。保险人在承保直接损失、间接损失,或两者同时承保时,要使用专门的保险单。

1.1.2 风险的特征

根据风险的内在本质和外在表现形态,可以概括出其具有如下特征:

(1)客观性

尽管人们在一定时间和空间内可以发挥主观能动性改变风险存在和发生的条件,进而降低风险发生的频率与损失程度,但绝对不可能消灭风险。一方面,各种自然灾害作为人类正常生产和生活秩序的威胁就属于按自然规律运行的客观现象,是人力不可抗拒的风险;另一方面,各种人为事故虽然可以通过加强风险管理得以减轻,但无论怎么努力,都只能避免个别事故而不可能从整体上消灭事故威胁。因此,风险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它独立于人的主观意志而存在;同时,风险的客观性还表现在可以用客观尺度来测度,即可以根据概率论来度量风险的大小。风险的客观性,决定了进行风险管理,并采取诸如保险之类的化解风险的措施,对任何团体与个人都是必要的。

(2)损失性

风险的后果必然是造成人们的某种损失。这首先是说,风险是未来发生的,而不是过去和现在存在的,或者说风险的损失一定是未来的损失,而不是过去或现在已经存在的损失;其次,风险的后果必然是对人身及其财产造成威胁、形成危害,并可能导致风险损失。损失是风险的必然结果,只是损失的大小程度不同。

(3)不确定性

风险的不确定性通常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一是损失是否发生是不确定的;二是损失发生的时间是不确定的;三是损失发生的地点是不确定的;四是损失发生的原因是不确定的;五是损失的程度是不确定的。可见,客观存在的损失的不确定性,是风险固有的内在的本质。

(4)可测性

由于风险是一种损失的随机不确定性,即在许多的不确定中,某一结果的发生具有一定的规则,可以在概率论和数理统计的基础上,利用损失分布的方法来计算风险损失发生的概率、损失的大小及损失的波动性。

1.1.3 风险的分类

在现实生活中,我们面临的风险是多种多样的。从不同的角度出发,按照不同的标准可以对风险进行以下分类:

(1)按风险损害的对象分类

风险可划分为财产风险、责任风险和人身风险。

①财产风险

财产风险是指导致财产发生毁损、灭失和贬值的风险。如企业的厂房、机器设备遭受火灾、洪水的风险;因海上恶劣气候或船舶发生碰撞引起船舶、货物损失的风险等等。这些风险导致的财产损失都是实质损失。

②责任风险

责任风险是指依法对他人遭受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负的法律赔偿责任或无法履行契约导致对方受损应负的合同赔偿责任。如由于专业技术人员的疏忽、公共场所的内在缺陷、产品质量问题等导致的责任损失。

③人身风险

人身风险是指人们因生、老、病、死、残而导致的风险。人身风险通常分为生命风险和健康风险。其中生命风险是与人的生存与否有关的风险,而健康风险主要影响的是人们的健康程度。在此,人的死亡是必然的事实,并无任何不确定而言,但死亡发生的时间却是不确定的;而健康风险则具有明显的不确定性,如疾病、伤残是否发生,在什么时候发生,损害健康的程度,都是不确定的。

(2)按风险的性质分类

风险可划分为纯粹风险和投机风险。

①纯粹风险

纯粹风险是指造成损害可能性的风险,其所致结果有损失和无损失两种。如火灾不幸发生,使房屋所有人遭受损失;若无火灾发生,房屋所有人也无利益可得。

②投机风险

投机风险是指可能产生收益和造成损害的风险,其所致结果有损失、无损失和盈利三种。如在股票市场上买卖股票,就存在着赚钱、赔钱和不赔不赚三种结果。

(3)按损失的原因分类

风险可划分为自然风险、社会风险和经济风险。

①自然风险

自然风险是指由于自然因素和物理现象造成的实质风险。如火灾、洪水、雷电等造成财产毁损的风险。

②社会风险

社会风险是指由于个人或团体在社会上的行为造成的风险。如盗窃、罢工、战争等所致的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的风险。

③经济风险

经济风险是指商品生产和销售活动中,由于经营管理不善、市场预测错误或市场情况变化等因素,造成产品数量过多或过少、市场价格上涨或下跌,以及产品质量不佳等所引起的经济损失的风险。

(4)按风险的影响程度分类

风险可划分为基本风险和特定风险。

①基本风险

基本风险是指影响整个社会和社会主要生产部门的风险。基本风险事件常与经济失调、政治变动、特大自然灾害等相联结。

②特定风险

特定风险是指影响个人或企业的某项特指的风险。如由于火灾、爆炸、盗窃等所引起的财产损失的风险;对他人财产损失或身体伤害所负的法律责任的危险。

1.2 风险管理

由于风险是一种损失的不确定性,因此,无论对团体还是个人而言,都有必要重视对风险的管理。

风险管理是指经济单位通过风险识别、风险衡量,对风险实施有效的控制和妥善处理风险所致的损失,期望达到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安全保障的管理活动。这个定义包含了三个要点:一是指明风险管理的主体是经济单位,即个人、家庭、企业或政府单位;二是指明风险管理是透过对风险的认识与衡量,而以选择最佳的风险管理技术为中心;三是指明风险管理的目标是达到最大的安全保障。

经过多年的发展,风险管理已经形成一套较为成熟的方法体系和行为过程。通常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衡量、风险处理和风险管理评价。

1.2.1 风险识别

风险识别是风险管理的初始阶段。它是指对经济单位自身面临的以及潜在的风险加以判断、归类以及鉴定风险性质的过程。

识别风险的主要方法有生产工艺流程法、资产财务分析法和风险列举法。

(1)生产工艺流程法

生产工艺流程法是一种动态分析方法,通过对工艺流程和加工流程的每一阶段、每一环节逐一进行调查分析,从中发现潜在风险,找出导致风险发生的因素,分析可能产生的损失以及对整个生产过程和企业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

(2)资产财务分析法

资产财务分析法是根据企业的资产负债表、财务清单、盈亏状况表等对企业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等情况进行风险识别,以便从财务角度发现企业面临的或潜在的风险。

这些财务报表所记录的都是过去发生的业务。因此,这些数字只能是将来可能发生事件的参考指标,风险管理人员需据此估计将来可能发生的事件及其变化。

(3)风险调查列举法

风险调查列举法是由风险管理人员就该企业可能面临的风险逐一列出,然后选择风险分类方法进行管理。

1.2.2 风险衡量

风险衡量是对某种特定风险的损失概率和损失程度进行估算,用以评价风险对预定目标的不利影响及其程度,为选择风险处理方法和进行风险管理决策提供依据。

对风险的衡量通常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损失概率、损失程度和损失的变异性。

(1)损失概率

损失概率又称损失机会,指风险损失在一定时间范围内实际发生损失或预期发生损失的

数量与所有可能发生损失的数量的比值。损失概率通常用分数、百分比或小数来表示。假定在2000座房屋中有6座房屋发生火灾,则损失概率为 $3/1000$ 。在预测损失概率时,预计的损失数量与所有可能发生损失的数量之比为预测损失概率。在事件发生之后的统计比值,是实际发生的损失数量与所有可能发生损失的数量之比,为实际损失概率。

(2) 损失程度

损失程度指标的物一次风险事故时的平均损失额度。它是发生损失金额的算术平均数。通常情况下,发生风险损失的频率和损失程度成反比关系。损失程度大的风险事故发生的损失频率小,而损失程度小的风险事故发生的损失频率大。一家大型企业发生较小损失额的火灾次数远远大于可能造成大量损失或全部损失的火灾次数。

(3) 损失的变异性

损失的变异性又称损失的波动性,通常这种变异性通过损失变量的方差或标准差来度量。如果某种损失的波动性越大,其损失额度的不确定性就越大,相应地其风险也就越大。

在进行风险衡量时,除了完全按照上述客观标准进行计算以外,还需要注意风险损失的主观方面,风险损失的主观方面通常包括风险损失的相对性、综合性和时间性。风险损失的相对性是指在衡量风险损失时,除了测量风险损失的绝对量外,还应充分估计经济单位对可能发生的风险损失的承受能力;风险损失的综合性是指需要考虑同一风险事故可能产生的所有类型的损失及其对经济单位的最终和综合的影响;除此之外,损失总有一个发生、发展和终结的过程,有些风险当场得以体现,而有些却是滞后反应,因此,衡量风险还需注意风险损失的时间性。

1.2.3 风险处理

风险处理是根据风险识别和风险衡量的结果,对风险管理技术的选择和实施的过程,是风险管理的关键环节。

(1) 风险处理的成本

风险处理成本是指由于风险的存在和风险事故发生后人们必须支出的费用和预期经济利益的减少,是风险的代价。一般包括风险损失的实际成本、风险损失的无形成本以及处理风险的费用。

① 风险损失的实际成本

风险损失的实际成本是指对一个经济单位而言,风险事故的发生导致的实际损失。这种损失可能是直接的,也可能是间接的。如一家工厂发生火灾,厂房、机器被烧毁,生产停止,工人伤亡,这些都是直接损失。间接损失是生产的停止将失去预期的经济收益,无法按期交货而承担违约责任,人员伤亡而增加的医疗、补贴、安置费用等。

② 风险损失的无形成本

风险损失的无形成本是指经济单位面临某种风险时,由于风险因素的存在使社会经济福利、社会生产率、社会资源配置以及社会再生产等多方面存在的潜在风险损失,实际上是一种机会损失或机会成本。如风险因素存在,使得大量资金被用作损失准备金而不能进入生产或流通领域,导致社会生产率的下降和社会经济福利的减少;风险因素的存在导致投资的短期化行为,使社会资源的配置发生扭曲,社会总收益减少。

③ 处理风险的费用

处理风险的费用是为了防止和控制风险而采取各种合理措施的费用,即预防或控制风险损失的成本。如为了降低火灾发生的频率,聘请专门人员从事夜巡;为了减少火灾发生后的损失程度,购买一定数量的防火设备如灭火器等。所有这些都需要相应的费用,这种费用就是处理风险的费用。

(2) 风险处理的方法

风险处理的方法一般分为两类:控制型和财务型。控制型处理方法,是在风险发生前采取的防止和减轻风险损失的技术性措施。财务型处理方法,是通过事先的财务计划,筹措资金,以便对发生的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失进行及时而充分的补偿。下面介绍风险处理的几种主要方法:

① 避免风险

这是一种最简单的风险处理方法。它是指考虑到风险存在或可能发生,主动放弃或拒绝实施某项可能引起风险损失的方案。从风险管理的一般意义上讲,避免风险是一种最彻底的处理风险的方法,因为它可以在风险事件发生之前完全消除某一特定风险可能造成的任何损失,而其他风险处理方法只能减少损失发生的频率或严重程度。但事实上,在社会生产、生活活动中一味地采用避免风险的方法是不现实的。这种风险处理方法的采用通常会受到限制,如试图避免某种风险是不可能的;采取避免方法在经济上是不合适的,可能会丧失利润或降低效率;或者避免了某一风险却产生了新的风险。

② 预防风险

风险是客观存在的,因此,严格地说,风险是无法预防的。这里所说的预防风险是指在风险损失发生前,为了消除或减少可能引起损失的各种因素而采取的处理风险的具体措施,其目的在于通过消除或者减少风险因素而达到降低损失发生频率的目的。预防风险在损失控制乃至整个风险管理中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防患于未然”,将损失消除在事发之前,有利于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

③ 抑制风险

尽管人们采取各种措施对风险加以防范,但并不能将其彻底消除,风险一旦成为现实的风险事故,就会给人类社会财富造成损失,然而如果能在事发之中采取一些措施,使损失降低至最小程度也是一种风险管理策略。因而,抑制风险即是指在损失发生时或之后为缩小损失幅度而采取的各种措施。

④ 自留风险

自留风险是由经济单位自己承担风险事故所造成的损失,是一种财务型风险处理方法。自留风险有主动自留与被动自留之分。通常在风险所致损失频率和幅度低,损失在短期内可以预测,以及最大损失不影响企业或单位财务稳定时采用的自留风险的方法。这一方法的成本低、方便有效、可节省费用和取得基金运用效益。但有时会因为自我承受能力的限制而无法实现其处理风险的功能;当风险事故发生时,会因财务调度上的困难而失去作用。

⑤ 转移风险

转移风险是指一些单位或个人为避免承担风险损失,而有意识地将损失或与损失有关的财务后果转嫁给另一些单位或个人去承担的一种风险管理方法。转移风险包括两种:一种是控制型的风险转移,即转移可能发生风险损失的财产或活动;另一种是财务型的风险转移,即通过财务方式转移风险损失,如通过经济合同,将损失或与损失有关的财务后果转移给另一些

单位或个人去承担,或通过购买保险将可能发生的风险损失转移给保险人去承担。风险转移的最重要的方法是保险。

1.2.4 风险管理评价

风险管理评价是指对风险管理技术的适用性及收益性情况的分析、检查、修正和评估。由于风险的性质具有可变性,人们认识水平具有阶段性,而风险管理技术又处于不断完善之中,因此,对某种风险的识别、衡量乃至技术的选择,就必须进行定期的检查、修正,使选择的风险管理技术能够适应情况的变化需要,从而保证管理技术的最优使用。

1.3 风险与保险的关系

从保险业的发展初衷可以看出,风险与保险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

1.3.1 风险是保险产生和存在的前提

无风险则无保险。保险产生的过程表明,保险是基于风险的存在和对应风险发生所引起的损失补偿的需要而产生的。风险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而客观存在的,时时处处威胁着人的生命和物质财富的安全。一旦发生风险事故就会造成物毁人亡,影响正常的家庭生活和再生产过程的持续进行,因而,人们产生了对损失进行补偿的需要。可以说,无风险的存在、无损失的发生、无经济补偿的需要,就不会产生以处理风险为对象、以承担经济损失补偿为职能的保险业。所以说,风险是保险产生和存在的自然前提。

1.3.2 风险的发展是保险发展的客观依据

前面讲风险产生和存在是保险的自然前提,这说明风险对保险的产生和存在具有决定意义。不仅如此,保险的发展仍然需要以风险的发展为依据,靠风险的发展来推动。现代科学技术和运用,会给人类带来更多的新风险,风险的增多为保险提出了新的要求,因此新的风险因素促使新的险种不断出现。比如,国际商用卫星发射的风险很大,一颗卫星发射升空的费用约为数千万美元乃至几亿美元,发射失败将会产生巨额损失,因而出现卫星发射保险这一新险种。从目前世界保险业发展的现状和趋势看,作为高风险系统的核电站、石油化学工业、航空业、路基系统(堤坝、矿井、湖泊)、太空行动等方面的风险都可以由保险公司承保。

1.3.3 保险是风险处理的传统有效的措施

人们通过订立保险合同,将其面临的财产风险、责任风险和人身风险等转嫁给保险人。保险这种风险转嫁方式,是在集合大量风险单位的基础上,将少数被保险人遭受的损失后果转嫁到全体被保险人身,保险人作为多个被保险人之间的中介,在保险合同规定的责任范围内负赔偿或给付责任。通过保险,可使企业、家庭和个人面临的各种风险及损失后果得以在全社会的范围内分散和转移。保险是现代社会处理风险的一种非常重要的手段,是风险转移中一种最重要、最有效的技术。保险运用概率论和大多数法则,可以对风险的不确定性进行预测,从而有利于提高风险管理的自觉性、准确性和科学性程度。